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0 年 4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发出，并以电话确认。会议于 2010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温昌伟先生主持。应到会董事 9 名，实到会董事 9 名，5 名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摘要见 2010 年 4 月 28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该议案需经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该议案需经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总裁业务报告》。

四、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该议案需经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由于公司 200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未能在本报告期日完成，根据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决议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非公开发行后的全体股东共享。因此，公司 2009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议案需经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1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建议公司继续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聘期从 2010 年 5 月至 2011 年 5 月。经协商，公司拟支付给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0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费用为 35 万元（公司负责审计期间会计师的差旅费），如发生除 2010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以外的其它会计审计、会计咨询等相关业务，则其报酬另行约定。

公司三位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就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在 2009 年及以前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工作，基本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了公司的年度审计任务，因此同意公司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0 年度的审计机构，公司向其支付的审计费用合理。

该议案需经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09 年度董事会激励基金提取及使用情况的议案》：

2009 年度公司按上年经审计的合并会计报表净利润 2.5%的比例提取董事会激励基金，实际开支 303.45 万元。该项董事会基金开支在管理费用中列支。

八、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09 年度经营班子绩效考核情况的议案》。

九、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制作了《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报告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十、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承担工作的通知》、《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公司制作了《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报告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十一、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的议案》：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库移民工作管理局、财政厅《关于做好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征收工作的通知》（桂移发[2009]18 号）通知，公司需补缴 2007、2008 年度的相关库区基金，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具体情况见同日公告《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的公告》（临 2010-15）。

该议案需经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二、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公告》（[2009]34 号）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制度全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十三、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公告》（[2009]34 号）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办法》，制度全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十四、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应将下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相关协议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为了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决定 2010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继续按照公司以前与关联方签订的关联交易合同执行，主要包括：

1、公司与关联方贺州市电业公司签订的《并网购售电协议》。公司与关联方贺州市电业公司原先签订的《并网购售电协议》条款没有发生变化，购售电价格按物价部门批准的电价执行。

2、公司与关联方贺州市桂源水利电业有限公司签订的《并网购售电协议》。公司与关联方贺州市桂源水利电业有限公司原先签订的《并网购售电协议》条款没有发生变

化，购售电价格按物价部门批准的电价执行。

3、公司与关联方贺州市电业公司签订的《服务协议》，2010年费用36万元。

4、公司与关联方贺州市电业公司签订的《办公楼租赁协议》。

5、公司与关联方贺州市电业公司签订的《土地租赁协议》及《关于调整土地租金的协议》。

公司三位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就公司201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日常关联交易继续按照公司以前与关联方签订的关联交易合同执行，能有效地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是合理、必要的；关联交易协议内容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要求，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其程序合法；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内幕交易，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2010年日常关联交易继续按照公司以前与关联方签订的关联交易合同执行。

公司董事长温昌伟及董事廖成德、于永军因在关联公司任职回避表决。

该议案需经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五、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有关银行申请9亿元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由于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将向有关银行申请9亿元人民币贷款额度，作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周转，并授权财务部门向有关银行办理有关贷款手续，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情况分批次向银行借款。

该议案需经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述一、二、四、五、六、十一、十四、十五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六、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10年5月20日（星期四）上午9时召开2009年度股东大会，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 2、会议召开时间：2010年5月20日（星期四）上午9点，会议时间预计半天。
- 3、会议召开地点：广西贺州市平安西路12号公司本部会议室
- 4、会议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提议内容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1	审议公司2009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否
2	审议公司200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否
3	审议公司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否
4	审议公司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否
5	审议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否
6	审议关于聘请201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的议案	否
7	审议关于对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的议案	否
8	审议关于公司201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否
9	审议关于向有关银行申请9亿元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否

（三）会议出席对象

- 1、2010年5月17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
- 3、本公司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四）本次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和证券账户卡；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证券账户卡。

（2）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3）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0年5月18、19日

3、登记地点：广西贺州市平安西路12号公司证券部

(五) 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74) 5297796

联系传真：(0774) 5285255

邮政编码：542800

联系人：陆培军

联系地址：广西贺州市平安西路12号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2、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人员食宿、交通费自理。

附：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参加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并授权其全权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公司 2009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2	审议公司 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公司 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审议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审议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审议关于聘请 201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对财务报表数据追溯调整的议案			
8	审议关于公司 201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向有关银行申请 9 亿元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注：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划“√”。

股东账户号码：

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2010年 月 日

特此公告。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4月26日